

203/CCSC/2020 個案轉介 --- 市政署回覆

羅萍委員:

就 閣下於 2020 年 4 月份平常會議所提出之個案,題為"優化大炮台附近的步行環境",現回覆如下:

鑑於土地批給及城市街道路線規劃屬土地工務運輸局的職權,而行人路、泊車位置之規劃 與建造屬土地工務運輸局及交通事務局之職權,因此本署未能跟進整體行人路的設計狀 況,建議諮詢相關部門。然而,當本署接管公共建設後,會將市民對公共設施的意見記錄 在案,並持續審視所述設施的狀況,本署將在職權範圍內按照管理部門的方案協助跟進。

在此,對於 閣下的意見深表謝意,並歡迎 閣下對本署各項工作提出寶貴意見。

以上回覆僅供 閣下察閱,敬請查收。倘有查詢,歡迎與 聯絡(電話:)。 謝謝!

中區市民服務中心